

京剧音乐创作的继承与创新

● 李妍

一、遵循传统与创新发展并举

传统是一条流动的河。传统是一代又一代人创新成果的汇聚，今天的创新也将凝聚成明天的传统。京剧艺术传统应包括整个发展历程中各阶段艺术实践的成功经验，既有老传统也有新传统。京剧音乐的发展正是在遵循旧传统与创造新传统中，不断延续、递进，追随时代前进，永不消歇。

京剧唱腔写作中，抒情的唱腔大有可创新的余地。既要遵循规律依字行腔，又可在文学句逗与音乐句逗间求得变化的统一。多年来作曲家因拘于依字行腔，对一些板式尾腔只在唱法上略有出新，少有旋律上大的发展。新编剧目与传统戏音乐风格的截然不同，在于它们的唱词语言不同。相应的音乐语言、节奏，也要适应时代语言、节奏的要求去突破。要打破旧框框，大胆吸收同时代其它艺术品种的精华，来充实本剧种的音乐。但吸收外来因素时，又要时刻把握住本剧种的音乐特色。京剧传统戏程式如板式、落音、调式等基本形态较固定，而许多新创剧目的唱词已打破格律，音乐创作中就会有很大的自由度。作曲者不必严守上下句、落音等传统格律。戏曲音乐的发展，应随着时代审美心理而变化。近年来黄梅戏、越剧这些地方剧种广受欢迎，表明了时代的审美需求。京剧创作剧目中不能没有实验性的、更能让年轻人接受的剧目，这是不能回避的问题。要研究观众心理，京剧的发展，不能拒绝青年观众。每一件成功的京剧音乐作品都可以让你看到，它是在传统的光华中闪烁的一个亮点。成功的戏曲音乐作品必然是新与老的对立统一体。老，即传统剧种风格和传统神韵的根；新，即作品所体现的人物性格、情感和时代气息。新与老的完美结合，构成了戏曲音乐作品独特的个性和品格。新与老的结合中“度”的把握，是作品能否成功的关键。新的不一定就是好的，但好作品必定具有新意。

对于艺术表演团体首要任务是创作，对于创作来说首要的是创新。有很多老艺术家在创新方面也是很超前的。上个世纪 50 年代后期到 60 年代前期，是从传统戏曲音乐过度到现代戏曲音乐的重要时期，现代音乐作曲手法的引进，使这一时期的戏曲作品面貌一新。60 年代后期创作的交响音乐

《沙家浜》、钢琴伴奏《红灯记》等大型音乐作品，都应属于现代戏曲音乐。近年来，戏歌的出现和京胡等戏曲器乐独奏音乐会的出现，表现了现代戏曲音乐创作活动的多方位发展的态势。戏曲音乐走向音乐厅和广播电视等多重空间，让人们看到中国戏曲中潜藏的丰厚音乐资源。东方歌舞团作曲家赵石军，近年为京剧音乐交响化做过不少探索，他认为，京剧音乐创作可以有多种思维，可在调式交替、调性暂离等多种探索中开拓思路，并在建立立体思维的同时，尝试京剧音乐创作的多种可能性。

二、当代京剧音乐创作如何取得突破性进展的思考

对中华民族丰厚的文化遗产“必须结合新的实践和时代的要求，结合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，积极进行文化创新”。“一个民族要兴旺发达，要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，不能没有创新的理论思维”。“文化创新”和“理论思维创新”，这正是经济全球化、文化多元化发展时代赋予每一个民族艺术工作者神圣的历史使命。

今天我们可能需要更多地集中集体的智慧，在专业性不断提升和转换的过程中，汇集更多的优秀人才，把最精彩的创造力集中起来，做一些集体性、实验性的攻关。因为戏曲艺术的深厚传统是多少代人积累而成的，在传统的基础上不断积累，不断添加，不断创新，这是中国戏曲创作的优秀传统，不见其首，也不见其终结。因此，我们今天在高度强调京剧音乐创作专业化的时候，要在京剧音乐创作上获得突破性进展，从而对本剧种的建设形成有效积累，就不能完全靠各地自由生长。张建民认为，戏曲史上京剧艺术发展有过三次质变过程，一是京剧的形成时期，二是京剧多种流派形成时期，三是京剧“样板戏”创作时期。我们期待着随着时代的发展，几年或几十年后，能出现新的质变。那时可能出现多极化、多形式、多风格、多组合、多变化的艺术形态。大家普遍认为，应以实施“精品工程”为契机，创作出更加深刻有力地反映时代风貌的精品力作，让当代中国优秀的民族文化为世界文化宝库做出新的贡献。

责任编辑 王庄斌